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2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29,603,4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族激光	股票代码	0020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永刚	王琳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	
传真	0755-86161327	0755-86161327	
电话	0755-86161340	0755-86161340	
电子信箱	bsd@hanslaser.com	bsd@hanslas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制造装备及其关键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从基础器件、整机设备到工艺解决方案的垂直一体化优势，是全球领先的智能制造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通用元件及行业普及产品、行业专机产品、极限制造产品三大类。

（1）通用元件及行业普及产品

通用元件及行业普及产品为紫外及超快激光器、高功率光纤激光器、中低功率CO2激光器、脉冲光纤激光器、通用运动控制系统、振镜、伺服电机等工业激光加工设备及自动化设备的关键器件。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元件及行业普及产品主要为集成在整机设备上一并销售，直接对外销售的规模较小。

（2）行业专机产品

行业专机产品为信息产业设备、新能源设备、半导体设备等行业专用设备。该类产品行业特性强，产品之间差异较大，需要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定制，受下游客户所处行业影响较大。

1）信息产业设备

消费电子设备：主要产品为专用激光打标设备、激光焊接设备、激光钻孔设备、防水气密性检测设备、CNC数控机床等，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手表等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环节。

PCB设备：主要产品为钻孔设备、激光直接成像设备、成型设备以及检测设备等，面向钻孔、曝光、成型、检测等PCB生产的关键工序。

2）新能源设备

锂电设备：主要产品为匀浆、搅拌、涂布、辊压、模切、分切、卷绕/叠片、电芯组装、烘烤、注液、化成分容等加工设备及自动化生产线，用于锂电池电芯、模组、PACK段的生产加工环节。

光伏设备：主要产品在光伏电池及组件环节，包括TOPCon电池生产主设备：激光硼掺杂设备、PECVD（等离子增强气相沉积设备）、LPCVD（低压化学气相沉积设备）、扩散炉、氧化炉、退火炉，以及组件段的无损划片机、划焊一体机等。

3）半导体设备

主要产品为激光表切、全切设备，激光内部改质切割设备等前道晶圆切割设备，及焊线设备、固晶设备、测试编带设备等后道封测设备及晶圆自动化传输设备，用于半导体及LED、显示面板等泛半导体的生产加工环节。

（3）极限制造产品

极限制造产品为标准激光切割、焊接、打标设备等通用激光加工设备。通用激光加工设备主要应用于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的工业加工环节，凭借速度快、精度高、加工质量好等优势，逐步替代传统机械加工设备，大幅提高了工业加工效率和品质。该业务的下游相对广泛且分散，应用于工程机械、建设机械、汽车配件、厨卫五金、电子电气、智能家居等多个行业。

现阶段，行业专机和极限制造产品仍是公司主要的收入与利润来源。公司研发生产的紫外及超快激光器、高功率光纤激光器、中低功率CO2激光器、脉冲光纤激光器、通用运动控制系统、振镜、伺服电机等通用元件及行业普及产品已全面推向市场，有望成为公司新的业绩驱动因素。

2、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具体为：供应链与交付平台结合需求预测、意向订单、实际订单、备货情况及产能等情况，按月编制《整机计划》，按BOM组织物料，由生产部门按作业指导书进行模块化组装，再进行总装调试。公司制定了《生产运行控制程序》、《生产及物料计划管理规定》、《产品测量与监控程序》等制度，从来料、半成品、装配过程、成品入库、出货等多方面对产品进行质量检测及品质把控。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采"辅以"安全库存"的方式开展生产性物料的采购，主要采购类别包括钣金机加件、机械器件、外购模组、光学器件等。公司按照供应商管理办法，根据物料特性开发供应商，通过审厂、样品测试等方式对供应商资质进行审核，被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企业还需接受定期考核及复审。公司采用询价采购或年度框架协议等模式，按照原材料性质，从合格供应商库中选择合适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标准部件，公司主要结合原材料的质量、价格、交期等因素进行采购；对于非标准化部件，公司会对部件进行自主设计后，根据供应商的技术水平、加工能力和报价等因素择优确定。

公司根据各类物料的采购周期以及《整机计划》进行原材料备货，对于核心物料、贵重物料每个月根据市场发机计划安排提货；对于辅料类按照安全库存模式进行备货。公司与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会约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并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承兑汇票等方式与供应商结算。

（3）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市场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根据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特点，借助产品和技术优势不断拓展国内外行业知名客户资源，深入挖掘客户需求，获取市场业务机会，将公司生产的各类智能制造装备，以直销方式销售给国内客户。境外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和代理销售模式。直销模式方面，公司与境外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进行报关发货后交付至客户；代理销售模式方面，公司采用代理商销售模式和贸易商销售模式开拓境外业务。由于部分代理商和贸易商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为提升与该等客户的合作深度，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与代理商和贸易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代理商与公司签订长期代理协议，向公司提供市场和客户信息，推荐意向客户，公司与客户商谈后签署销售合同。贸易商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向公司采购产品后通过自有销售渠道将产品销售给其客户。

（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经过了近三十年的发展和技术积累，具备从基础器件、整机设备到工艺解决方案的垂直一体化能力，是全球领先的智能制造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2025年度营业收入1,875,886.61万元，营业利润155,146.6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18,968.4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81,047.91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减27.00%、-14.56%、-29.77%、82.2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行业专机产品及极限制造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信息产业设备业务受益于AI带动，开始新一轮强势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产业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2.45亿元，同比增长50.28%。其中，消费电子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72亿元，同比增长15.33%。全球消费电子行业正经历新型智能终端爆发的变革，手机、眼镜、终端智能体等智能硬件加速创新。公司深度参与多家海外客户创新产品开发，已成功助力客户攻克多项制造难题：先后在散热、光学组件、金属3D打印等智能手机项目，金属焊接、锡膏锡球焊接、CCD/AOI检测等智能眼镜项目，精密部件组件焊接等项目上提供行业领先解决方案和配套量产设备。基于在高端制造领域的深厚积累，公司3D打印业务已与3C消费电子领域的龙头企业建立长期深度合作，聚焦新材料、新结构等前沿方向开展联合技术攻坚，3D打印环形光束技术凭借能量分布特性，在保障成型质量的前提下，显著缩短扫描路径减少重复加工程序，系统性提升打印效率，为3C消费电子制造开辟了一条更高效、更可控、更具成本优势的全新路径。红光/绿光金属3D打印设备采用全自主研发的一体化架构，可稳定打印纯铜、铜合金等高反材料，满足3C电子、航空航天、医疗齿科等领域复杂部件需求。3D打印技术凭借在复杂设计、轻薄化和ESG等方面的优势，有望推动新一轮扩产周期。

PCB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7.73亿元，同比增长72.68%。公司在AI算力PCB专用设备市场快速崛起，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客户认可度持续攀升，公司紧抓AI算力PCB行业成长机遇，积极研发创新型解决方案，同步提升产能和产品品质，赋能PCB产业快速扩产及技术升级，公司各类产品营收取得较大幅度增长。在高多层板市场，AI算力中心数据量大幅攀升，AI服务器、高速交换机等产品对信号完整性及电源完整性的保障提出更高要求，公司CCD六轴独立机械钻孔机搭载自主专利的3D背钻及钻测一体技术，可实现超短残桩和超高同心度，已完成下一代AI服务器PCB的加工认证，并在行业多家高多层板龙头企业实现量产；HDI板市场方面，增长最为显著的AI服务器相关高多层HDI板，其结构更加复杂，公司持续与下游客户开展新材料加工工艺研究，是行业内少数可提供对应成套解决方案的企业，针对该类产品技术难度大、特征参数小的特点，提供机械钻孔机、CCD六轴独立机械钻孔机、CO2激光钻孔机、新型激光钻孔机的超强产品组合，不断巩固公司在钻孔这一核心工序的市场地位；先进封装方面，公司一方面不断提升传统解决方案产品的性能，另一方面，从先进封装技术快速发展入手，提供更小微孔钻孔、更高精度挖槽及成型、无损玻璃基板通孔、裂片加工等系列产品，相较于国外设备厂商的传统产品方案，公司创新产品具有品质和效率方面的双重优势，收获国内外龙头封装基板及终端客户的认可，并赋能国内相关下游客户向先进封装市场拓展；传统PCB市场方面，市场充分竞争，下游客户亟需可降本增效的加工方案来提升自身竞争力，公司在该市场不断提升各产品的综合性能，持续降低下游客户的制造成本。

2、新能源设备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持续发力大客户及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61亿元，同比增长53.36%。其中，锂电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2.56亿元，同比增长49.65%。在全球新能源产业"技术迭代+出海扩张"双周期驱动下，众多行业客户开始启动新一轮扩产投产计划，带动设备需求同步上涨。在国内锂电设备行业需求稳步增长的同时，大客户对海外扩产的需求亦带动了锂电设备需求的增长，公司紧跟大客户的扩产步伐，在深化大客户国内合作的同时，配合大客户的生产节奏，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业务，实现销售额显著增长。公司积极配合宁德时代、中创新航、亿纬锂能等头部客户国内扩产项目，同步配套其海外建设，抓住新能源市场全球化发展机遇，通过属地化团队规避贸易壁垒，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装备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并通过加强创新技术研发和精细化管理等多种方式，持续优化盈利结构。新设备技术研发方面，公司成功开发圆柱电池侧焊封口设备，突破现有技术瓶颈，采用高速凸轮转塔连续生产工艺与3D振镜飞行焊技术，显著提升焊接精度与效率，设备一次良率达到96%。同时，针对小钢壳电池结构特点，提供定制化设计方案，开发了QCW150激光器焊接工艺，实现了如TAP片高速螺旋焊接、密封钉脉冲点焊及壳体快速连续焊接等多种工艺应用。3、半导体设备业务平稳增长，先进技术开始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设备（含泛半导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41亿元，同比增长15.00%。大族半导体实现营业收入13.78亿元，同比增长23.89%。全球半导体及LED封装设备行业呈现分化态势，LED市场景气度不足，延续下行趋势；半导体缓慢复苏，但结构分化明显。公司面板行业激光打孔项目首台设备完成客户验收，成功取得客户复购订单，单台设备金额达到1亿元；激光修复机、激光剥离机、平板显示器基板切割机等设备多次中标京东方AMOLED生产线项目，激光切除机中标华星光电氧化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获得行业龙头客户认可。存储行业多款产品在客户现场验证通过并取得复购订单，取得较大突破；SiC剥片设备成为行业主流选择，自主研发的全新金刚石激光剥离工艺实现产品化，并已在客户现场完成批量有效剥片生产；先进封装解键合成为行业第一选择，晶圆级、面板级激光解键合及清洗系列设备国内市场份额稳居前列。

大族封测LED封装业务受终端需求减弱及市场竞争等影响，客户扩产意愿减弱，设备采购以存量替换和技术升级为主。H582系列焊线机凭借在稳定性上的优势，成为老旧进口设备替换的首选；针对下一代户内显示高精度需求，新一代高性能平台H58X系列设备牢牢锁定高端存量市场，已获得行业龙头企业的意向订单；在功率半导体领域，针对功率器件的专用机型实现批量销售；依托核心运动控制平台、精密平台等技术，孵化点胶机和精密微组装机等业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组装连接的专用设备。

大族富创得深耕半导体晶圆自动化搬运领域，并逐步将业务拓展至光罩、玻璃基板搬运等相关环节，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已与国内外许多头部FAB厂建立了广泛业务合作。受益于部分下游客户扩产需求及新产品突破，EFEM（设备前端模块）、SMIF（标准机械接口晶圆盒）、SORTER（分选机）等产品实现了高速增长。

4、通用工业激光加工设备市场需求稳中向好，收入及盈利持续改善

报告期内，通用工业激光加工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1.12亿元，同比增长2.37%。公司持续聚焦切割、切管、折弯、焊接、打标及自动化等整机领域，同时在激光器、切割头、数控系统等核心功能器件上深耕细作，持续开展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通过不断驱动核心器件升级与整机性能提升，积极推动器件与整机协同创新，公司技术优势与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推动创新势能不断转化为市场竞争优势。在产能与布局层面，公司进一步深化多工厂战略布局，提升区域市场响应能力；同时持续拓展全球业务网络，推动海外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在市场与品牌方面，深化与战略伙伴合作，提升全球影响力，并持续开拓新项目、新客户。在海外市场方面，继续深化全球化战略，加速构建辐射全球的营销服务网络，依托本土化运营与快速响应机制，为全球客户提供更及时、专业的服务保障与技术支撑。

高功率设备实现业务收入31.63亿元，同比下降6.60%。激光切割焊接行业充分竞争，市场格局快速演变。面对外部复杂环境，公司坚持研发创新，紧密围绕客户及市场需求，不断优化升级产品，深挖国内存量市场，实现大规模市场推广与销售放量，高功率切割业务实现销售台数6800台，同比增长30.47%，实现业务收入25.33亿元，同比增长4.25%。产品方面，迭代速度加快，技术创新成为行业竞争的焦点，客户对产品性能、质量、服务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研发的三维五轴切割头升级产品已小批量投入市场，性能提升显著，已成为行业标杆产品；40KW切割头销售数量实现三倍增长，60KW切割头实现十倍增长。高功率万瓦级激光焊接机顺利完成40KW（首台套）交付，融合双自动化协同控制、焊缝实时跟踪、熔池监测等多项功能，达到高效、稳定、精准的生产效果。公司持续推动高端装备矩阵的完善与智能化升级，相继推出GPRO系列高速激光切割机、F1高速激光切管机及海外版大幅面激光切割机，MLU系列柔性自动化生产线显著拓展了智能化解决方案的应用边界，40kW~60kW超高功率激光切割机持续稳居市场前列。

小功率设备实现业务收入29.49亿元，同比增长14.12%。公司在中低功率五金焊接、CO2服装辅料、特种焊接、紫外及超快激光器应用等领域的设备销售额取得40%以上的显著增长，整体实现销售收入16.1亿元，同比增长30%；在守住成熟应用行业的同时，公司持续开拓热点市场，牢牢把握拓展连接器、智能穿戴、汽车电子等重点行业机遇，积极布局推广自动化解决方案，在连接器行业销售收入录得47%增长，汽车电子自动化行业销售收入录得197%的大幅增长。公司在脉冲光纤激光器、中低功率激光焊接、掺镱固体激光器、CO2激光器等产品领域均取得技术突破并获广泛认可，9.3um波长系列CO2激光器国内各主要应用场景均处于垄断地位，产品性能优于进口同类产品性能；自主研发生产的200W绿光光纤激光器在重点客户处得到验证，应用效率和效果行业领先；PG5系列成为国内唯一量产长脉冲绿光焊接光源，单一客户出货量超百台，在高速连接器行业崭露头角。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8,248,456,805.92	34,227,059,742.80	11.75%	34,200,363,73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83,032,015.02	16,138,927,404.74	7.09%	15,000,349,121.4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8,758,866,083.94	14,771,215,354.04	27.00%	14,091,101,81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684,341.25	1,693,900,253.05	-29.77%	820,218,77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0,479,085.79	444,633,990.18	82.28%	465,048,32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219,991.65	1,126,050,737.62	30.48%	1,362,628,84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1.62	-29.01%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1.62	-29.01%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9%	10.95%	-3.76%	5.6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43,580,546.79	4,669,266,867.34	5,099,975,498.09	6,046,043,17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70,377.43	324,686,366.35	375,220,355.19	326,307,24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901,945.12	189,161,133.97	307,332,458.11	242,083,54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985,386.57	-65,486,304.92	-139,897,225.84	2,331,588,908.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tr><td>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100,643</td><td>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75,877</td><td>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d colspan="2">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r>
<tr><td colspan="9">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td></tr>
<tr><td rowspan="2" col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d rowspan="2">持股比例</td><td rowspan="2">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d><td colspan="3">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td></tr>
<tr><td colspan="2">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 colspan="2">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15.71%</td><td>161,773,306</td><td>0</td><td colspan="2">质押</td><td>102,830,000</td></tr>
<tr><td colspan="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td><td>境外法人</td><td>10.48%</td><td>107,878,781</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高云峰</td><td>境外自然人</td><td>9.36%</td><td>96,319,535</td><td>72,239,651</td><td colspan="2">质押</td><td>89,180,000</td></tr>
<tr><td colspan="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2.50%</td><td>25,782,624</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1.18%</td><td>12,177,186</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1.05%</td><td>10,784,146</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td><td>其他</td><td>0.93%</td><td>9,623,322</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td><td>其他</td><td>0.68%</td><td>7,019,853</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安耐德合伙人有限公司－客户资金</td><td>境外法人</td><td>0.68%</td><td>6,956,400</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杜远</td><td>境内自然人</td><td>0.62%</td><td>6,420,020</td><td>0</td><td colspan="2">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4">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5">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系高云峰，高云峰与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td></tr>
<tr><td colspan="4">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td><td colspan="5">无</td></tr>
</table>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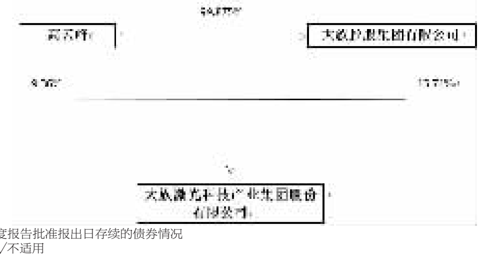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1月27日，公司按照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完成股份回购，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回购实施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589,59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2.15%，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244,727.76元（不含交易费用）。

2、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日、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计划"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的股份之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将注销的回购股份共计22,589,592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2.15%。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3日及2025年5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2025年7月1日，根据《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注销回购股份22,589,592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2.15%。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1,052,193,000股变更为1,029,603,408股。2025年7月23日，公司完成办理由本次股份注销而导致的注册资本变动及《公司章程》修改的工商登记。

4、2025年4月2日，公司子公司大族数控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研究论证公司境外发行证券（H股）并上市事项的议案》，对境外发行证券（H股）并上市事项进行前期论证。2025年4月17日，公司子公司大族数控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为进一步推进全球化战略，提升大族数控在国际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大族数控拟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2025年5月30日，公司子公司大族数控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之申请文件，大族数控本次发行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备案、香港联交所及其他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等），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2026年2月6日，大族数控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共发行50,451,800股H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大族数控H股股票中文简称"大族数控"，英文简称"HANS CNC"，股票代码"03200"。大族数控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仍将维持对大族数控的控制权。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1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6年4月4日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其中独立董事邓磊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高云峰先生。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及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时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在任独立董事提供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2）。

《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中载有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可参阅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中相关部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89,684,341.25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49,727,619.4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982,090,084.52元，减去已分配利润360,361,192.8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期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因此，2025年度母公司实际可分配利润为8,471,456,511.18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拟派发的现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的规定，利润分配政策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同意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拟在100亿元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在决议通过后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及《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对2025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及《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邓磊、潘同文、刘宁、徐开兵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及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并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考核，其报酬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流程进行决策，经董事会批准方可执行，具体年收入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核算。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高云峰、张建群、周辉强、吕启涛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大族香港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香港"）根据公司及其自身的经营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前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3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6）第518Z0451号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89,684,341.25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49,727,619.4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982,090,084.52元，减去已分配利润360,361,192.8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期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因此，2025年度母公司实际可分配利润为8,471,456,511.18元。

为回报广大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1,029,603,4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05,920,681.6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预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205,920,681.60元，采用集中竞价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00,346,620.09元，2025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706,267,301.69元，约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9.37%。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建设、对外投资、研发投入和日常运营，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地回报投资者。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决定公司分红派息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等分派信息。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预案相关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205,920,681.60	360,361,192.80	207,976,521.60
回购注销总额	500,346,620.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684,341.25	1,693,900,253.05	820,218,770.8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2,684,509,021.10	11,855,185,872.65	10,369,262,141.2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8,471,456,511.1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774,258,39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500,346,620.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234,601,121.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1,274,605,016.0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上表相关指标，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274,605,016.09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6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保持稳定持续的现金分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4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资金来源

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作为资金来源，将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市场状况择机使用。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固定收益类产品等，不涉及风险投资品种，预期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额度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超过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该事项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公司拟购买的投资品种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与受托方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此外也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相关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每笔现金管理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其资金支付手续需严格履行相应的公司审批流程。

2、公司将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高流动性、保本型或者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带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固定收益类产品等。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流动资金需求的情况时，将立即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4、独立董事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及时掌握和检查资金的使用情况。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对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5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明确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前述财政部通知要求，公司将对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19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6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聘期为一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作出（2021）京74民初1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田景亮，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万讯自控、拓邦股份、大族数控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腾雪莹，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大族激光、致尚科技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程峰，1998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执行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继峰股份、木林森、奥海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腾雪莹、项目质量复核人程峰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田景亮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田景亮	2026年1月21日	警示函	安徽证监局	因审计项目部分程序执行不到位，被安徽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为保持公司财务、内控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7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考核，其报酬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流程进行决策，经董事会批准方可执行，具体年收入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核算。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高云峰	男	59	董事长、总经理、管理与决策委员会主任	现任	685.81
张建群	男	61	副董事长、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现任	182.72
周辉强	男	53	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财务总监	现任	125.82
吕启涛	男	64	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379.44
杜永刚	男	57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董事会秘书	现任	171.61
任宁	男	53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152.72
宁艳华	男	51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121.62
陈焱	男	54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76.09
黄祥虎	男	58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151.01
王瑾	男	54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229.96
尹建刚	男	53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100.67
吴铭	男	50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184.37
唐政	男	58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113.22
董育英	男	56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现任	247.53
欧阳江林	男	48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98.03
朱登川	男	52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171.06
李剑锋	男	47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194.57
钟健春	女	51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116.56
胡瑞	男	44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现任	195.09
赵光辉	男	47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	离任	271.12
王祥	男	46	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离任	18.67
			合计		3987.69

注：1、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公司董事在任期内按各自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担任董事的津贴；

2、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包含工资、奖金及公司为其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所列示的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计算至其离任时。

二、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工资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

1、基本薪酬是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日常岗位职责所应获得的基本报酬，主要根据其岗位职责、个人能力、专业经验及行业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工资是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及个人关键任务完成情况紧密挂钩的浮动报酬，根据年度实际实现效益情况以及个人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旨在激励高管为公司创造超额价值。

3、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选择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符合监管要求的激励方式，具体实施需另行制定专项方案并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

（四）考核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价值贡献和绩效结果为导向，综合岗位价值评估、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以及个人职责履行与绩效考核结果三方面因素确定。

三、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税法规则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8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全球化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香港"）根据公司及其自身的经营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前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大族香港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大族香港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已逾70%，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第九条第一款之（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号码	37754664		
注册资本	港币7,684.19万元及美元2,7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高云峰		
注册地址	香港新界屯门海荣路22号屯门中央广场西翼23楼2316-2321室		
主要业务	负责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海外投资发展及全球业务布局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0,637.70	242,764.83
	净资产	38,008.46	33,282.39
	负债总额	202,629.24	209,482.44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827.36	13,484.95
	利润总额	-432.46	3,015.12
	净利润	-432.46	2,446.80

注：上表中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大族香港经营情况正常且资信良好，是依照中国香港法律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族香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事项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以及文件，具体授信额度及其他相关事项以公司及大族香港实际办理的业务和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大族香港提供的担保是为了通过大族香港平台，满足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对公司业务发展有着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利益。

鉴于被担保方大族香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故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对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42.47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2.90亿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7.46%，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6029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10:30；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15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

6、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1）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仅可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仅可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6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重庆路12号大族激光全球智造中心1栋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名称及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大族香港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之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于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单位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单位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除前述材料外，另需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以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备齐前述材料后，可采用当面、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需事先致电公司联系人进行确认，惟公司不接受单纯以电话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以信函方式登记的，登记日期以信函投递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登记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股东需仔细填写《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回执》（详见附件三），以便公司登记确认。

来函请寄：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25层（东门）；收件人：大族激光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518052（请于信封显著位置注明"股东会"字样）。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并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到达会场。

（二）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5月9日，每日9:00~11:00，13:30~15: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25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6161340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重庆路12号大族激光全球智造中心1栋6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103

联系人：方行健

电子邮箱：bsd@hanslaser.com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需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附件二：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回执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08；投票简称：大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按下表勾选情况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大族香港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对标记有"*"之需作出选择之栏目，请划去不适用者；

2、上表各选项中，仅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3、若对"议案100"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则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所有议案（如"议案1.00"等）均表示相同意见；

4、对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其他所有议案，投票人仅可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按弃权处理。若出现"议案100"与相关具体议案（如"议案1.00"等）表决意见不一致的情形，以"议案100"的表决意见为准；

5、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由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股东的，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6、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2026 年月日

附件三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回执

截至2026年5月6日15:00收市时止，本人/本单位*持有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委托代理人出席	□否□是（须填写附件二）
以下仅适用于单位股东			
出席会议代表姓名		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股东签名（盖章）：		日期：	2026 年月日

1、对标记有"*"之需作出选择之栏目，请划去不适用者；

2、已填妥并签署（盖章）的参会回执，应于2026年5月9日15:00前送达会议登记地点。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需事先致电公司联系人进行确认，惟公司不接受单纯以电话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信函方式登记的，登记日期以信函投递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登记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